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18 年度，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较好的完成公司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现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贯彻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升项目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深化企业改革为抓手，优化结构布局，提高防风险能力，提升管理效能，筑牢政治保障，全方位促进公司质量变革、动力变革、效率变革。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51,399,938.7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8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259,117,659.8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53,275,000.5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施工，2018 年公司实

现工程施工收入 4,421,612,824.87 元，毛利率 11.05%。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市场开拓工作稳中有进

2018 年，面对竞争激烈、形势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适时调整策略、抢抓机遇，一是在疆内市场按片区划分，进一步明确职责，加强公路、市政等公司战略布局重点板块的信息搜集，积极开展多个 PPP 投资项目的经济评价与测算。二是紧抓国家“一带一路”发展契机，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明确海外市场定位，培育、深耕、突破区域市场，重点开拓了非洲、中亚、东南亚、东欧等市场。三是强化疆外市场拓展力度，重点开拓四川、广西、内蒙古、贵州、湖南、浙江、上海、青海、山东等省（自治区）现汇市场和投资项目。四是非优势板块持续发力，2018 年，水利、铁路建设领域有新收获，先后与国内大型铁路施工企业达成合作意向。

（二）PPP 投资项目实施平稳有序

根据自治区党委贯彻新发展理念，打好三大攻坚战的部署要求，公司坚持以决策科学高效、风险合理可控为目标，全力做好 PPP 投资项目的评估、管理、实施，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再添新动力。一是完成公司内部的 PPP 项目相关制度编制，实现了 PPP 项目全流程闭环管理。二是对因地方债务清理暂停的投资类项目抓紧完善手续、研究解决方案，确保项目合法合规、有序推进。三是持续跟进疆内及疆外的优质

投资类项目。

（三）项目管理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2018 年，公司严格按照自治区交通厅建“三品工程”要求，严守安全红线，严把质量关口，以合同控制为源头，全过程抓好项目日常管理工作，深挖施工作业面管控力度，实行产值日报制，及时纠偏，确保项目管理降本增效。2018 年，公司各项目经理部超额完成内部制定的任务指标，全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未发生质量事故及问题通报，信誉评价获得“AA”。

（四）“科技兴企”战略取得新成果

利用现有科技平台，大力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应用，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为项目施工、设计、科研、产业园做好技术支撑，助力公司发展。一是在知识产权方面，完成多个企业级工法申报；完成多个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协会标准及地方标准的申报与编写。二是获得自治区“开发建设新疆奖”、中国技术市场协会交通运输委员会“2018 年度突出贡献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奖”、“乌鲁木齐市创新型企业奖”。三是完成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升级和多个科研平台的维护与升级前期准备工作。四是申报了各级政府的多个科研课题。

（五）公司上市目标实现

在自治区国资委政策支持和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经过多年不懈努力，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成为新疆近四年来第一个成功上市的国有企业。公司成功登陆资本市场，不仅获得持续稳定的融资渠道，还改善了财务结构，全面提高抗风险能力，对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价值，打造疆内品牌、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现代化企业具有里程碑意义。

二、2018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共审议议案 36 项。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上市后的董事会决议情况均及时登载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供投资者查阅。

（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各自的职能和作用，在公司的经营战略、重大决策、实施董事会决议、指导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保持高管人员的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

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参加各类会议，把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放在首位，勤勉尽责。公司认真听取了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建议，使公司决策更加科学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全年共参加公司董事会 11 次，列席公司股东大会 2 次。

（四）信息披露工作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作为新上市公司，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交所的要求，指定《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自 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至 2018 年末，公司按期披露了各类公告 7 份。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专线电话、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五）股东大会召开及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决定了董事会换届、银行授信等事项，董事会和经营层对股东大会的各项决策均予以贯彻落实。

（六）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18 元/股，共募集货币资金总

额为人民币 46,670 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新股发行登记费及上市初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752.6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917.34 万元。为规范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规定，实行专户存储与使用管理。

三、2019 年主要工作任务

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发挥自身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日常工作，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达成公司业绩目标：

（一）继续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工作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及时高效开展三会运作，高效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做好公司治理工作，巩固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严格精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进一步强化对公司经营的指导工作

董事会将根据新一年度各项经营指标和重点工作，继续统筹指导经营层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积极推进目标的实现。一方面，通过推动现有资源相互融合，集中优势资源，理顺产业链各环节关系及各业务板块发展策略，优化业务管理体系，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构建起集“规划设计、投资融资、建设管理、运营维护、装配物流”五位一体的全产业链经营模式。另一方面，我们在立足主业基础上，要向综合性建筑企业方向发展，围绕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开发，不断拓展业务板块，提升各业务板块综合竞争实力，实现企业多元化发展。

（三）继续完善专业委员会工作机制

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优势，常态化开展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加大专业委员会在重大事项中的参与力度，为董事会发展战略、风险规划、内控建设提供决策参考依据。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将继续在听取公司汇报和相关方意见的基础上，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

（四）继续严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